新北市第1屆議員選舉(第11、12選舉區)選舉公報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新北市第1屆議員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

票係	。茲依公依據候還	公職人員選先	舉能資料	免判	法第登,	四十如有	七條規定, 不實,由候	將候選人所提選人自行負責	真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
第號次	11選舉[E人 推薦之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1		夷將・拔路兒 Icyang ・ Parod	49 年 12 月 02 日	田	臺灣省花蓮縣	民主進步黨	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系畢業私立台北縣淡江中學畢業	1.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主任委員 2.台北縣原住民族行政局長 3.台北市政府原住民委員會專門委員 4.為爭取原住民族權利遭司法迫害入獄 一年 5.台灣原住民族權利促進會長	1.制定保障就業、教育、文化、經濟、住宅等權利之新北市原住民族基本法。 2.立法創造工作機會,市府機關、民間企業規定進用3%原住民勞工。 3.原住民族學生從學齡前到大學學雜費全免、專案培植原住民族運動人才。 4.購屋者利息補貼、租屋者租屋補助,向政府承租住宅之住戶以租代購建立家園。 5.以就地安置原則解決河濱部落長期居住問題。 6.督促市政府加強與各教會的夥伴關係,共同推動原住民族的發展。 7.增加社團預算強化各頭目、協進會、同鄉會以及藝術團的文化傳承使命。 8.編列預算進用專職族語老師,擔任學校及語言巢的族語教學工作。 9.興建可舉行文化藝術活動、集會研習及手工藝品展售之原住民族綜合大樓。 10.要求市政府在各鄉鎮市設立原住民族行政課。
2		楊春妹	50 年 02 月 19 日	女	臺灣省 花蓮縣	無	●致理商業專科畢 ●花蓮國風國中 ●花蓮明義國小	●新莊市民代表 ●立法委員楊仁福國會辦公室助理 ●立法委員章仁香國會辦公室助理 ●臺北縣政府原住民族教育審議委員會 委員 ●中華民國婦女會聯合會諮詢委員 ●新莊市體育委員會理事 ●新莊市原住民族發展協進會榮譽顧問 ●新莊市關懷原住民族松年福利協會榮 譽顧問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急救員 ●正業代書業務主任	新北市、新議員、開創原住民新福利: ●議員每年配合款1200萬元(4年4800萬元),全部用於原住民福利及活動補助。 ●督促政府編列55歲以上原住民長者裝假牙、配老花眼鏡全免費,擴大發放老人津貼,每月伍仟元。 ●促請政府增加補助原住民托育、安親班、托兒所、幼稚園及國小至大學所需費用,最終達到免費。 ●研訂「新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條例」,各機關(含區公所)、學校及公營機構約僱人員、駐衛警、技工、工友、駕駛、清潔隊員、巡山員、收費管理員等,應進用百分之五以上原住民。 ●設「原住民職場論壇」,聽取族人的經驗與心聲,徹底解決族人就業與職場困境。 ●預任民職機論壇」,聽取族人的經驗與心聲,徹底解決族人就業與職場困境。 ●預促政府於各公所設原住民族服務窗口,僱用原住民專責服務各區族人。 ●推動原住民廉價住宅,並促請政府正視各河濱部落居所問題,召開原民、政
3		黄來富	38 年 06 月 03 日		臺灣省 花蓮縣	無	1.新社國小 2.鳳林初中 3.花蓮農校 4.屛東農專	1.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司法警察2.財團 法人國泰綜合醫院總領班3.新亞建設開 發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師4.板橋市民代表 會第九、十屆市民代表	1.解決新北市4處原住民違建,承租國有土地,平價租屋及耕作地的政策結合。2.文化與觀光產業的結合,文化與觀光產業鏈帶,再創原住民就業商機。3.推動中央原住民部落產業通路與都會就業、租屋政策。4.輔導及補助原住民社團組織。5.原住民勞健保制度保障。6.建立原住民互助合作福利政策:成立新北市原住民福利基金,推展原住民福利事業,扶植原住民志工組織及民間社團,建立原住民互助合作福利體系。7.貫徹原住民族教育政策: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加強幼兒、婦女、親職、老人及家庭教育,提高弱勢及單親家庭子女補助,爭取設立原住民中學,普及原住民文化及語言教育。8.維護原住民文化政策:維護原住民傳統領袖制度,舉辦原住民傳統祭典,獎助原住民文化藝術團體,規劃興建原住民藝術文化創意園區,促進文化創新與發展。
4		陳家梅	52 年 10 月 20 日		臺灣省 臺東縣	中國國民黨	一、桃園縣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 業學校 二、花蓮縣富里鄉富北國中畢 三、花蓮縣富里鄉東竹國小畢	一、樹林市第三屆市民代表 二、臺北縣原住民婦女服務協會第三、四屆理事長 三、臺北縣原住民文化產業推廣協會常務理事 四、豐年文化藝術團團長 五、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學分班 六、臺北縣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 七、臺北縣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委員	一、嚴格監督新北市政府推行市政建設,打造新北市原住民新原鄉。 二、打造原住民希望工程爭取各項社會福利、老人、婦女、兒少、身心障礙者等。 三、推動原住民職業訓練及多元就業,保障原住民就業工作權。 四、推動原住民文化產業行銷及傳統多元藝術推向國際化。 五、落實原住民婦女權益及各項社會政策參與。 六、落實原住民族家庭暨婦女服務中心。 七、爭取行政區域各設立原住民行政課。 八、爭取原住民醫療補助健保自付保險費。 九、爭取原住民兒童至大學教育獎助金、托育及營養午餐等補助。 十、爭取公共建設及設置原住民活動中心。 十一、爭取興建原住民產業文化館及推動文化藝術產業建設經費。 十二、設立新北市原住民事務幹部組織並有工作協助費。
5		田春枝	39 年 01 月 27 日		臺灣省 花蓮縣	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畢業		四、爭取有關單位代替失業原住民繳交勞健保費。 五、爭取有關單位依家長申請導師核定方式予都會區高中職以下原住民學生營養 午餐補助。 九、推展原住民少棒、青少棒運動。 十、辦理原住民青年論讀,分項輔導原住民青年,培植原住民青年領袖精英。 十一、籌設新北市原住民救助機構,為急難原住民提供濟助。
6		黄宸鈺	68 年 06 月 30 日	女	臺灣省花蓮縣	無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無	1成立原住民急難救助基金會。 2積極爭取興建「原住民專屬文化集會所」。 3主張中小學學童免繳學雜費及營養午餐費。 4重視原住民婦女權益。讓每個部落設立婦幼溫暖關懷據點。 5爭取原住民體育人才培育計畫之所有經費。
7		張夭明	47 年 03 月 06 日	男	臺灣省花蓮縣	親民黨	台北市立體育專科畢業	1.原住民自治聯盟總召集人 2.頭目協會創辦人 3.原住民棒壘裁判協會創辦人 4.原住民工商協會創辦人 5.關懷都會原住民協會創辦人 6.北縣樹仁家商教職 7.花蓮縣府體保課公職 8.台北縣產經大學碩士班結業	原住民的知識水平,早就提升到水準以上,只因政府的壓榨,而不能有權益。 我們的民意代表都是國民黨或民進黨養的,都是在任期間沒辦法建設為原住民做事,只在選舉期間猛請客,很會拉攏民眾非常不負責任。 本人,貳拾幾年來服務基層,協助基層不遺餘力,不曾邀功,成立頭目協會提升尊嚴,成立工商協會及各協會為提升競爭力。台北科大修土木工程學分及產業經營學分是為加強服務能力。 目前本人為原住民自治法推動聯盟北區總召集人,是為原住民提升為一等國民,因為中華民國在三十八年流亡到台灣至今六十年,佔用原住民平地或山地或海域,沒有賠償還在壓榨,聯合國早在九十六年間已發佈原住民自治法、政府則不為之,該是補償的時候了,全世界都在做,唯獨中華民國政府裝笑為。大家注意這一點。 本人當選新北市議員,決定能帶動原住民的下一代。非常負責任的更努力服務,更有執行力懇請拜託。請大家給我機會,請利用我。 拜託!拜託! PS此次選舉委員會若再疏失,選舉公報未寄達或送達情事,三人舉証以上,本人將提出選舉不公之賠償壹仟萬圓以上。因為原住民選舉權受損。
8		宋進財 Falong · Opa	39 年 07 月 03 日	男	臺灣省 花蓮縣	無	一、花蓮玉里鎮德武國小。 二、省立花蓮初中。 三、花蓮四維高中。	一、現任台北縣議會第16屆議員,曾任 台北縣議會第11、13~15屆議員。 二、現任天主教博愛基金會常務董事。 三、曾任財團法人天主教弘道仁愛之家 第七、八屆董事長。 四、曾任天主教花東旅北信友傳協會會 長、首席顧問等職。 五、輔仁大學哲學系肄業。	1.建構都會原住民族文化部落:建設文化活動場域、健全頭目制度、提昇住宅優惠措施。 2.推動都會原住民族創意產業:發展特色產業,爭取設置展售商場。 3.建立原住民族多元學習環境:雙語學前教育、部落社區大學、爭取設立都會原住民實驗中學、族語家庭化、年齡階級。 4.健全原住民族福利保障體系:老人照護、婦幼權益、生育補助、意外保險、健保優惠、扶助單親家庭。 5.落實原住民族工作權益保障:全力培育青年人才、促進就業或創業、增加軍、公、教人員升遷比率、督促政府機關採購原住民產品及勞務、爭取成立原住民族工程 處。 6.爭取成立原住民族法庭:培育原住民族司法人員,保障司法人權。
9		忠仁・達祿斯	50 年 01 月 27 日		臺灣省臺東縣	中國國民黨	台北市立體育專科學校畢業,私立輔仁大學體育學系畢業	國家級壘球教練 遠東區軟式少棒賽冠軍教練 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台北縣代表隊總教練 教育部第一期棒球專任教練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丹鳳教會長老 台北縣模範教師 台北縣土城/清水/義學國中教師 台北縣泰山鄉模範青年 台北縣議會北台灣問政會執行長 台北縣原住民體育發展協會理事長	●免費原住民長者裝置假牙 ●免費原住民長者健康檢查 ●免費原住民長者居家供餐 ●免費原住民民童托育 ●免費原住民民童住宅(借住) ●免費原住民社會住宅(借住) ●免費原住民家用國民電腦每戶1台 ●免費原住民學生電子書包每人1台 ●補助原住民每人2000元購置傳統服飾
10		拔耐・茹妮老王	60 年 12 月 29 日	女	臺灣省臺東縣	無	臺北縣私立莊敬高職服裝科畢業	一、人民火大行動聯盟發起人二、現任 人民火大行動聯盟原住民小組召集人 三、現任台灣倉儲運輸業工會聯合會總 幹事四、從事社會運動22年之久。	我離開部落到台北已二十多年。原住民一直被騙被欺負,不管哪位族人當選,從來都沒有改變過。我的參選就是要把權利拿回來!落實人民老大參政運動理念請參閱人民火大行動聯盟網站www.nobnog.org.tw。 一、原民局重新定位:不要輔導,還我自治! 原民局其實是輔導局,輔導族人適應漢人社會;這種輔導讓我們離自治越來越遠!當選後將推動原民局調整為「原住民權利發展局」,發展原住民各項基本權利:推動原民局局長之推薦、任命應由原住民集體推選共決! 二、加強勞動與生存安全:反對都市原住民奴工化! 當選後將推動都市原住民勞動與家庭普查,改變低工資、高職災無勞健保、就業歧視、社福申請困難等問題;並成立原住民勞資爭議服務窗口,降低受害族人求 助門檻。 三、反迫遷、反過度開發,還我居住權! 反對政府以「都發、都更」之名,行「賣地炒樓」之實。我要爭取「公有非公用土地」如河岸、廢河道、山坡地、市區空地的使用權,讓經濟弱勢居住(如社會住宅)、維生(如農作生產)、活動(如原住民聚會所)。 四、原住民預算,原住民審議!當選後推動「預算自決」:每年由原民局編列之概算應由原住民公決。當選後議員每年高額之「地方民代配合款」亦由原住民參政團共議共決。 五、文化傳承與自我認同,設置部落小學堂:文化傳承與自我認同要從小做起,當選後將推動廣設部落小學堂。
第號次	12選舉[` ` `			候選 ^{出生地}	と 大 推薦之政黨	學 歷	經歷	政見
1		張金榮	40 年 09 月 05 日	函	臺灣省臺北縣	無	一.省立屏東師範專科學校畢業。	本人出生並成長於烏來鄉,民國60年 畢業於屏東師專後一直服務在家鄉,擔 任過13 14兩屆縣議員也擔任烏來鄉兩屆 鄉長,其間曾任中國國民黨台北縣委員 會委員,烏來鄉黨部常委,也曾擔任烏 來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烏來鄉:一、爭取原住民土地受限利用補償金。二、落實原住民長期工作保障權(巡山,巡溪清潔隊員等)。三、設立忠治、烏來、信賢、福山部落多元化原住民商場、以利經濟發展。四、劃設各村農業區,推動一村一休閒,促進部落觀光產業經濟發展。五、依據溫泉法,強力爭取收益費50%回饋烏來鄉民。六、設立烏來鄉西羅岸泰雅生態文化休閒園區。七、以「新景點、新烏來」的創新理念,從新包裝、行銷「新烏來」,再創都市人一再想來的美麗烏來八、訂定烏來鄉原住民林木產物處分辦法。九、原住民土地有效利用,強力建議:放寬原住民土地限制法規。十、積極爭取林務局應歸還積欠烏來鄉原住民6百多公頃土地。十一、溫泉及自水來共同管線
2		王建章	47 年 03 月 28 日		臺灣省臺北縣	中國國民黨	省立臺北師範專科學校畢。 臺北縣烏來國民中小學畢。	第16屆臺北縣縣議員。臺北縣義勇警察 大隊新店山地義勇警察隊隊長。基督教 新店行道會執事。基督教新店行道會第 二牧區區長。臺北縣北新國小教師。臺 北縣中正國小教師。臺北縣福山國小教 師、組長。臺北縣永安國小教師。	一、推動新北市基礎建設,營造一個更美麗、更多元的生活環境,提升生活品質。二、保障原住民工作權、基本就業機會。落實監督原住民工作權益保障法。成立原住民就業資源中心,統整服務資源。輔導建立轄區原住民服務平台緊密結合都會原住民服務資源。三、落實推展原住民福利制度。提高創業、住宅貸款融資。編列充足原住民災害舒困基金專款。積極推動部落營造,發展生態休閒產業,建構部落歷史,期觀光事業再提升,並提供就業機會。爭取都市原住民各項優惠措施,俾利生存發展。全力爭取原住民國宅興建,達到住者有其屋的境界,提升居住品質。爭取各區興建老年休閒養護中心,使長者得老有所終之對待。四、落實原住民教育改善。提升原住民教育及補助,振興原住民族語言發展,強化都會地區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全力推動部落資訊化學習,促進原住民生活邁向資訊數位化境界。積極推動設立部落大學,成為原住民文化教育精神指標,傳承原住民文化。積極推動新北市13所市立高中成立「原住民專班」。積極推動新北市原住民比照金馬地區試辦「12年國民義務教育」五、規劃由省自來水公司配置共同管路,尋求充分水源,解決忠治、烏來村給水難題。規劃現有烏來全區為「國家級風景區」。推動烏來區內「一里一特色」,營造在地特有文化創意園區。積極突破現有土地法規限制,爭取烏來原住民保留地合理利用之自主權。六、推廣原住民全民體育、辦理新北市原住民休閒娛樂競賽活動。爭取鄉內興建運動休閒多功能場館
3		陳勝榮	45 年 03 月 12 日		臺灣省臺北縣	無	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研究所碩 士畢業。	1、國民小學主任、教師、校長2、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族語認證委員3、臺北縣原住民 縣終身教育委員會委員4、臺北縣原住民 教育審議委員5、臺北縣原住民族發展委 員會委員6、臺北縣原住民部落社區大學 講師。	1 建置原鄉及都會區聯合服務網絡、擴大推動各項服務。 2 落實保障原住民工作就業政策、整合政府資源爭取全縣族語教師薪資福利法制化;辦理整合式微型意外保險,保障全市原住民生命安全、安定生活。 3 敦促政府辦理各族群辭典編輯事宜,搶救族語文化流失。 4 加速推動各地區原住民文創事業發展,結合觀光休閒生態旅遊政策,編列充足經費預算支援產業經濟之發展,並成立原住民企業發展基金,協助原民企業經營。 5 積極敦促政府推動原住民福利各項政策、提高各項優惠補助改善生活品質:幼托、老人安養、青壯年就業之普及工作等績效應具體落實;住宅貸款補貼要全面實施。 6 積極推動原住民終身教育,設置原住民完全中學,增進原住民學子就讀高等教育機會,全力培育原民各項人才。 7 強力敦促政府擴大原民部大學預算、實施多元整合的課程,全面提昇各地原住民學習資訊、科技邁向提升數位、科技化的競爭力發展。 8 爭取水源區飲水權益、提供安全衛生的飲用水;提高回饋金之補助,補償居民各項生存發展限制及損害。 9 強力敦促政府辦理原住民傳統領土地漏、增編及換地歸還之工作,以保障原住民生存空間的活動發展。 10積極敦促政府推動原住民土地分區使用之通盤檢討,以適現階段原住民部落社區之生存發展,保障基本人權。 11將強力敦促政府重視原住民長期消失之人權、生存權及教育權,以挽回原住民的基本尊嚴。